

我为群众办实事

市公安局出台《漳州市居民户口登记管理若干实施细则》

“全面放开落户限制”在漳州正式落地实施

本报讯(章公宣)4月22日,为进一步深化户籍制度改革,策应助力我市“大开放 大工业 大漳州”重大决策部署,漳州市公安局出台了《漳州市居民户口登记管理若干实施细则》,标志着“全面放开落户限制”在我市正式落地实施,促进我市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促进劳动力和人才在城区城镇、农村“双向”社会性流动。

今年2月,为进一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漳州市政府审议通过、出台《漳州市推动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暨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施方案》,积极有序推进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建设富美新漳州提供持久强劲动力,其中明确将“全面放开落户限制”。为此,市公安局主动作为,将其纳入“我为群众办实事”重点项目,组织相关警种部门开展全面、细致的调研和论证,在全面放开落户条件、办

理程序材料、便民服务和规范户口登记等方面,对方案进一步细化,出台了《漳州市居民户口登记管理若干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使“全面放开落户限制”顺利落实实施。

在全面放开落户条件方面,《实施细则》全面放开外省市人员在我市落户限制,不设学历、年龄、就业创业限制;外省市(我市以外)人员均可申请在我市落户,实现落户“零门槛”;全面放开本地农村地区人员在城市城镇落户条件,本市农村地区人员均可申请在本市城区城镇落户,实现本地农村地区人员在我市城市城镇落户“零门槛”;开辟租赁私有住房落户渠道,在本地城镇范围内无合法稳定住所,租赁经住建部门租赁备案登记的私有住房,经房屋所有人同意,可以在租赁住房地址落户;同步放开迁移落户农村条件,取消以往亲属投靠户口迁移中区分城镇、农村不同政策规

定,实行城乡统一户口登记制度,促进劳动力和人才在城区城镇、农村“双向”社会性流动,符合《实施细则》相关落户条件的即可办理落户,没有其他附加、限制条件。同时,全面放开近亲属投靠迁移落户条件,扩大户口迁移随迁亲属对象范围,降低集体户设立条件,明确“非亲属”家庭关系落户人员迁移规定,增加街道(乡镇、开发区)公共地址落户灵活性。

在办理程序材料、便民服务方面,《实施细则》从人性化和“放管服”改革角度出发,尽可能地简化程序、便捷服务群众办理迁移落户,逐条具体规定落户条件、落户申请材料,方便居民群众和窗口工作人员逐条对照办理。《实施细则》明确办理户口登记不收取费用,不需提供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户口迁移申请可当场办结,申请办理不用提供材料复印件,进一步具体了规定材料式样范围,放宽分户条件、首次明

确并户业务办理,明确了户口登记在公共地址、集体户上的,也可以办理居民身份证。

在规范户口登记方面,《实施细则》明确拆迁地址、虚拟地址不能办理落户,并对加强申请当事人身份确认审核、申请当事人信息采集进行了规定。

对存在重复户口未处理,或者存在违法违规办理户口登记行为、拒不配合纠正处理的,户籍所在地公安户籍窗口暂停其办理除户口注销以外的户籍管理和居民身份证业务,直至重复户口或违法违规户口登记处理完毕后恢复业务办理。而通过提供虚假声明材料、隐瞒事实真相等非法取得办理户口登记条件的,一经发现,公安机关将对所办理的户口登记予以撤销,诚信评价结果纳入个人诚信记录档案;已办理落户的,注销户口登记并退回原籍处理。构成违法犯罪的,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满车纸片撒地 交警连夜清理

本报讯(蔡淑娇 柯秋燕)4月22日0时50分,南靖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接到报警求助,称在国道319线丰田治超站路段,有一辆货车车上的纸片撒落一地,司机一筹莫展。接警后,南靖交警大队民警赶到现场。据了解,司机覃某的车上满载的是半成品纸片,可能因为绳子没有捆绑牢固,导致在急转弯行驶过程中纸片突然掉落。

由于该路段是弯道,且晚上视线较暗,处于盲区,货物撒落路面,

对过往交通安全造成较大的安全隐患。民警当即分成两组,一组人员在车辆后方合理距离放置反光锥等警示标志以及利用警车、警灯提醒过往驾驶员注意该段路况;另一组人员先徒手帮忙把撒落的纸片一片一片捡到路旁的安全区域,并第一时间联系公路部门过来帮忙。经过交警和公路部门工作人员以及司机一个多小时的共同努力,现场终于清理完毕。事后,覃某对南靖交警的及时帮忙表示感谢。

啤酒箱撒落一地 交警处置保畅通

本报讯(邹思洁 郭智勇)4月24日7时40分左右,龙海交警大队石码中队值班民警接到群众报警称:在省道西港线庄厝路口大量啤酒箱撒落一地,堵塞了一条交通通道,且地面大面积有玻璃碎片,存在严重安全隐患,请求帮助。

执勤交警前往实地查看。经了解,

满载青岛啤酒的大型货车可能因装载时未将啤酒箱系牢,导致运输途中倾斜,将近一半的啤酒箱撒落。为避免道路发生拥堵,民警联系清障车辆前往协助处理,一边分组到各要道出口有序疏导交通,一边及时帮其清理路障,经过8小时的共同努力,直至15时左右,道路秩序恢复正常通行。

价值6万余元物品险些被当废物清理

本报讯(邱巧纯 张悦)4月28日,林先生为漳浦县公安局大南坂派出所送来一面绣有“公正执法 热心为民 雷霆出击 破案神速”的锦旗,感谢民警帮其找回遗失物品,挽回经济损失6万余元。

4月21日晚,林先生报警称当天上午,其将挖掘机使用的炮头放在漳浦某厂左侧的泥土路边上,21时许,发现该炮头不见,炮头价值6万多

元,求助民警帮忙寻回。

民警到达现场后展开调查,通过走访附近群众、工厂,最终从一工人口中获悉,事发当天傍晚有一铲车在现场清理渣土,可能铲车司机一并把炮头清理掉了。民警多方查找到铲车司机商某,原来商某误认为是炮头遗弃物,便将其装到胡某的渣土车上带走。随后,民警联系上胡某,最终把炮头寻回,并于4月22日归还失主。

为民办实事 党建在行动



4月26日,漳州台商投资区公安分局第四党支部联合辖区侨兴街支部开展“为民办实事”党建活动。活动现场邀请理发师志愿者为群众免费理发。民警为社区群众讲解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知识、邀请群众填写公安队伍教育整顿调查问卷,吸引了众多群众参与。

王颖 摄影报道

校园“文明交通之星”



龙溪师范学校附属小学
六年(5)班 吴欣萌



梅岭中心林厝小学
三年(2)班 傅子扬



长泰区实验小学
五年(1)班 林泽宇



华安县实验小学
三年(1)班 林静莹



龙溪师范学校附属小学
五年(2)班 黄靖航



南靖四中
七年(1)班 黄恬静



漳浦县长桥中心学校
四年(1)班 侯雨鑫



漳浦县龙湖中学
七年(6)班 陈芳凝



龙文区鸿浦小学
一年(2)班 陈骐宽



台商投资区沙坂小学
四年(2)班 陈晨悦

漳州交警首推免费为交通事故
伤残事项提供咨询服务

本报讯(罗晓晖 张明花)为维护群众利益,提高事故处理效率,漳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主动作为,邀请闽南司法所职业法医人员驻点云霄,首次在全市推出免费为交通事故伤残事项提供咨询服务,为民办实事、办好事、解难题。

近期,针对交通事故当事人对伤情、伤残等司法鉴定程序、要求不了解的情况,我市公安交警部门多次与闽南司法所相关负责人进行深入沟通协调,积极邀请司法所执业法医人员在云霄交警

大队事故处理窗口驻点,为交通事故当事人免费提供伤情、伤残、护理期限等司法鉴定相关业务咨询服务,方便交通事故当事人了解掌握自身伤情情况和相关处理规定、程序、标准等事项,为下一步事故调处工作的开展提供便利。

4月19日以来,该司法鉴定咨询点共接受群众相关业务咨询150多人次,有效提升了群众的法律意识,保障了群众的合法权益。据悉,此项免费咨询服务将形成常态化机制,并在全市推广,无偿为有需要的群众提供帮助。

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交警“送检下乡”

本报讯(宋蔚菁)近日,华安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开展摩托车“送检下乡”服务活动,最大限度地方便群众办理摩托车年检业务。

2020年底,华安县某摩托车检测站因经营不善倒闭,造成一部分群众摩托车检测不便。为切实有效解决这些群众摩托车检验不便、脱检、逾期检验带来的安全隐患问题,华安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提前谋划,积极协调两家摩托车移动检测站及保险公司先后到县内各乡镇,开展摩托车“送检下乡”服务活动,将服务延伸到群众家门口,最大限度地方便群众办理摩托车年检业务。

截至目前,摩托车送检下乡活动已在高安、沙建、仙都、丰山、华丰等5个乡镇开展,共检测摩托车1526辆,有效解决了华安县农村地区群众“检车难”问题。

霞寨镇钟腾村至高峰生态谷景区路段,每日10:00-16:00易发生拥堵,建议车辆有序通行。

南靖县:山梅公路(四公里至书洋),每日9:00-20:30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从葛山高速绕行至国道319线。

长泰区:银泰路天柱山出口路段,每日17:00-18:30易发生拥堵,建议车辆经锦溪路往道路S318分流、经银泰路往文博路分流。

华安县:官富路段,小长假期间易发生拥堵,建议前往游玩的车辆安全文明驾驶、有序停车。

高新区:西环城路路口至澳洲风情园路口路段,每日8:00-17:00易发生拥堵,建议市民朋友错峰出行;漳州动车站西停车场及长运集团停车场接客区,每日8:00-22:30易发生拥堵,请市民朋友安全文明驾驶;靖城高速出口至圆山大道与靖城大道交叉路口,每日11:45-12:30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从高新东路绕行。

古雷:杜浔四中至杜浔镇文卿菜市场,每日17:00-18:00易发生拥堵,建议车辆往旧杜古线、青阳院村道绕行。

漳州交警提醒:“五一”小长假期间人流车流增多,市民朋友驾车出行时可关注“漳州交警”微信,微博获取出行提示服务,也可收听电台FM92.7了解漳州实时路况,如遇交通拥堵,请耐心等待,听从交警的指挥,切勿加塞、抢道,谨慎驾驶,安全出行。 ◎罗晓晖

7:00-22:00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往佛日线绕行或往沿海大道分流;228国道前亭镇火山地质公园路段,每日7:00-22:00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往原漳东线绕行。

云霄县:动车站出入口,每日9:00-22:00易发生拥堵,建议车辆往彩龙大道分流。

诏安县:林厝市场至通济桥头,每日8:00-12:00、16:00-18:00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往溪雅大桥或南环城路、外马路通行;二、三轮摩托车可往老城区绕行;九侯山风景区,每日10:00-12:00、15:00-18:00易发生拥堵,建议前往游玩的车辆听从景区工作人员指挥安排,有序停车,防止造成不必要的拥堵。

东山县:西铜公路马銮湾景区路段,每日8:00-18:00易发生拥堵,建议车辆沿西铜公路至金殿酒店路口右转至马銮湾景区、在康美路口左转疏港公路往铜陵方向行驶、在544县道铜陵往西埔方向至城南路口右转至疏港公路;战备路下湖红绿灯至港西村路段,每日8:00-18:00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从疏港路绕行。

平和县:小溪高速出口至西环红绿灯路口,每日10:00-16:00易发生拥堵,建议车辆往沈海高速分流;

九龙郭坑路段),每日08:30-14:30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往龙江中路—龙文北路绕行;九龙大道(万达商圈),每日17:00-19:30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往水仙大街绕行;迎宾大道(云洞岩路段),每日08:30-14:30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往江滨路绕行。

台商投资区:角嵩路(圣地亚哥灯控路口),每日7:00-9:00、17:00-19:00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往马青路—海新路—角嵩路—厦漳大桥绕行。

龙海区:港尾镇国道228线沿海大道(镇海角—白塘湾),每日09:00-17:00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往县道前亭镇—港佛线绕行;浮宫镇西港线海澄东环路段,每日早、晚高峰时段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从海澄镇区绕行、往东泗方向走省208线;石码镇红树林至锦江大桥,每日16:00-19:00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从石码镇紫光路、石码镇锦港路绕行;石码镇平宁路至紫崧路美一城,每日早、晚高峰时段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从工农路、紫云路绕行;石码镇锦江道至旧公交站红绿灯,每日16:00-19:00易发生拥堵,建议途经车辆从锦江道东段、紫光路、人民东路绕行。

漳浦县:深土镇至六鳌镇,每日

鸿浦小学:人人争做文明小·使者

龙文区鸿浦小学秉持着“持敬笃行 卓尔 善群”的办学理念,在校园内积极开展“文明交通之星”活动,并以此为契机,深入研究校园安全发展思路,加强对学生的交通安全教育,为学生的安全出行保驾护航。

层层筛选 培育先进对象

“文明交通之星”的整体素质,是开展好此次活动的有力条件。鸿浦小学组织全体学生认真填写《认领“文明交通之星”申请表》,由年级长进行组织,以严格阅卷的态度,初步筛选出文明交通之星先进对象,再由班级投票、安全室审核,从而确定“文明交通之星”授星对象,确定后再次对授星对象进行考核,挑选出出色代表,定期组织代表会议,以点带面进而带动人人争当文明交通之星的积极氛围。

家校协作 努力实现5+2=7

鸿浦小学通过组织教师大会以传达文件精神,明确工作目标,并加强对班主任的指导工作,帮助解决工作开展中遇到的实际难题,提升班主任对于此次活动的工作热情与管理水平,其次将文明交通之星活动纳入文明班级评选活动,鼓励先进。

鸿浦小学通过微信群、LED宣传、组织观看交通安全警示片等多种方式向广大家长宣传有关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知识;同时积极开展“家长爱心护学岗”活动,使广大家长思想上从“被管理者”到“管理者”转变过来,针对部分居民、家长行车不规范等问题,能够主动的、从实际出发的进行交通安全劝导、宣传;利用公众号媒体积极宣传家长、学生维护校园周边交通安全的形象,宣读“文明交通之星”先进事迹,为

优化校园周边环境,营造安全通畅的和谐校园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也对孩子及家庭起到积极的示范作用。

通过加强师生共育,家校协作,从而推动此项教育活动常态化、长期化的开展。

知行合一 笃行致远

鸿浦小学将“持敬 笃行 卓尔 善群”的办学理念与文明交通之星活动相结合,要求学生认真学习校园“文明交通之星”安全守则,背诵守则内容,学习交通安全知识,同时通过绘制手抄报,开展交通安全知识竞赛,书写文明交通日志等形式,不断提高学生自身素养,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提醒学生时刻保持对生命的敬畏,从而形成眼脑直映,提高学生的记忆、理解水平;学生在交通劝导时,学以致用,并通过班队课分享交

通劝导的经验做法,加强交流;在出行中,学生能够自觉做好文明交通的表率并接受监督,提醒身边同学遵守交通规则,同时告诉家人一起行文明路。“文明交通之星”与“家长爱心护学岗”间的默契配合,为“文明出行”起到了良好的促进作用。

鼓励先进 鞭策后进

期末,学校安全室、年级长、班主任、少先队大队部联合,对认领“文明交通之星”勋章的学子在“认领”期间的优秀事迹、纪律表现情况及学习情况、知识掌握情况进行综合性考评,对先进表现的事迹突出的、品学兼优的,对班级安全文明建设有贡献的前10%-15%的学生进行国旗下通报表扬,对考评结果不合格的后进生进行“摘星”处罚,分析原因,予以鞭策及鼓励。 ◎邹思洁